

## 上海通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 2024 年 4 月 1 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业绩预告后，累计收到三份问询函，要求公司就四季度业绩大幅增长的合理性、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可回收性、是否存在突击确认收入利润及是否存在重复确认收入等问题进行补充说明，并要求审计机构发表核查意见。目前，公司尚未回复业绩预告三次问询。前两次问询中，年审会计师对公司是否突击确认收入和利润、应收账款回收是否存在风险、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等问题尚在核实中，暂无法发表意见。

●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均为未经审计的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后续正式披露的经审计 2023 年年报为准。如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或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则公司股票将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而退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 2024 年 3 月 28 日、3 月 29 日、4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征询，核实情况如下：

1、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及《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04、临 2024-005 及临 2024-006。

2、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07；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及《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1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08 及临 2024-009。

3、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及《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10 及临 2024-011；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及《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6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12 及临 2024-013。

4、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13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19；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及《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20 及临 2024-021。

5、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二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及《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ST 同达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三次问询函〉的公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22 及临 2024-024。

除前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6、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信达投资有限公司函证确认：截止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应披露未披露重大事项。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尚未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公司将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数据以后续信息披露文件为准，不排除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负值的情形。

2、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00.37 万元，净利润-697.50 万元。如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或 202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则公司股票将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而退市。

3、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

证券代码：600647

证券简称：\*ST同达

公告编码：临2024-026

---

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